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500彰化市進德路一號
聯絡人：吳湘榆
聯絡電話：04-7232105#1115
傳真：04-7211176
電子信箱：vera1027@cc.ncue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師培字第11310001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A095K0000Q113100010400-1.pdf)

主旨：為樹立師資培育優良楷模，請貴校推薦本校實習學生之實習輔導教師參加113年度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評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及獎勵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於111學年度第2學期及111學年度第1學期，輔導本校實習學生之實習輔導教師，協助輔導教育實習學生表現卓越。
- 三、推薦名額：各校得推薦2名師長。
- 四、獎勵方式：經本校推薦參加教育部「教育實習績優獎」，通過教育部評選獲獎者，由教育部公開表揚頒發獎座，並依規定給予獎勵：
 - (一)卓越獎：頒發獎座乙座、獎狀乙紙及獎金新臺幣2萬元，並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記功1次。
 - (二)優良獎：頒發獎狀乙紙，並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2次。

石牌國中 1130311



PXAA1136001898

五、表件格式：請至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計畫網站(

<http://eii.ncue.edu.tw/practice/>)下載格式，如附件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受推薦師長如有兩所以上師資培育大學推薦時，應自行選擇一所學校送件，不得重複推薦。

七、推薦期限：請於113年4月3日（三）前備妥參選作品，並上傳作品電子檔（含封面封底），免備文逕送至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實習輔導組。

（一）參選作品：依附件檢核表內容製備書面文件，共一式5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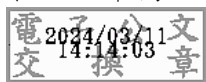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檔案上傳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PjVu7ZXyifFFjWz7>。

正本：方濟會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黎明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宜蘭縣立羅東國民中學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、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萬新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苗栗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通霄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仁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小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文府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右昌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左營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正興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後勁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桃源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溪埔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福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橋頭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門高級中學、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、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岡山高級中學、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屏東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

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營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、國立鳳山高級中學、國立鳳新高級中學、國立關西高級中學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雲林縣立斗六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古坑國民中小學、雲林縣立石榴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雲林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東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芝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福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鶯江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光武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竹光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忠孝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、嘉義市立大業實驗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立北園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和群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花壇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埔心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鹿港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興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福興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大業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大道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日南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北新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光榮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向上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安和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成功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至善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沙鹿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育英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居仁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崇倫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爽文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新光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黎明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豐原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雙十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崇明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新市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私立南

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臺南市私立港明高級中學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
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澎湖縣立馬公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裝



32

訂

線